

裕农〔2022〕105号

**六安市裕安区农业农村局 六安市裕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裕安区“十四五”
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直有关单位：

现将《裕安区“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印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六安市裕安区农业农村局 六安市裕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5月30日

裕安区“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目 录

一、规划背景	1
（一）“十三五”裕安区农业农村发展成就	1
（二）“十四五”裕安区农业农村发展环境	3
二、总体要求	5
（一）指导思想	5
（二）基本原则	5
（三）发展目标	6
（四）基本路径	8
专栏 1 裕安区“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指标	9
三、统筹发展空间，优化农业发展布局	10
（一）一核	10
（二）一轴	10
（三）三区	10
（四）两带	11
（五）多园	12
四、夯实发展基础，提升农业供给保障水平	14
（一）推进种养殖业提质增效	14
（二）加强耕地保护与质量建设	15
（三）推进农业标准化和绿色发展	16
（四）提高安全生产能力	17
专栏 2 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安全保障行动	19

五、突出创新驱动，推进科技强农和机械强农	21
（一）推动现代种业发展	21
（二）大力推进机械强农	22
（三）推进数字农业建设	22
（四）强化农业科技创新	23
专栏 3 农业创新驱动行动	24
六、聚力融合促动，完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	25
（一）推进农业园区化融合化	25
（二）发展乡村新产业新业态	26
（三）培育高端农业品牌	28
（四）推进农村创新创业	28
（五）建设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	29
专栏 4 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提升行动	30
七、强化主体联动，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32
（一）加快培育发展家庭农场	32
（二）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	32
（三）壮大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33
（四）增强龙头企业带动能力	33
（五）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	33
专栏 5 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行动	34
八、加快乡村建设，打造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35
（一）强化乡村建设规划引领	35
（二）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5
（三）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37
（四）建设更高水平美丽乡村	38

(五) 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	39
(六) 全面促进农村消费	40
专栏 6 乡村建设行动	40
九、深化农村改革，提升城乡融合发展活力	42
(一) 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42
(二)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42
(三) 提高农村“三变”改革质量	43
(四) 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	43
(五) 统筹推进水利、林业、供销等领域改革	44
(六) 加快城乡融合发展	44
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46
(一) 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46
(二) 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47
(三) 接续推进乡村振兴	49
十一、促进农民收入大幅度增长	50
(一) 培育高素质农民队伍	50
(二) 实施农民收入跃升计划	50
专栏 7 农民收入增长重大工程	52
十二、健全规划落实机制	53
(一) 加强党的领导	53
(二) 扩大有效投资	53
(三) 强化“双招双引”	54
(四) 强化用地保障	54
(五) 健全法治保障	55
(六) 加强考核评估	55

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稳住农业基本盘、守好“三农”基础是应变局、开新局的压舱石。“十四五”时期扎实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对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聚力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裕安，具有特殊重要意义。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裕安区农业农村现代化，依据全国《“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安徽省“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中共裕安区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裕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十三五”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为总方针，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扎实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不断深化农村改革，全区农业农村经济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一）“十三五”裕安区农业农村发展成就

决战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扎实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区建档立卡贫困户 5.4 万户、13.7 万人全部脱贫，75 个贫困村全部出列，顺利实现脱贫摘帽。首创涉农资金整合“七步工作法”、扶贫项目库“裕安模式”、产业保险扶贫“深贫保”等工作模式，经验得到全省推广。2020 年全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5521 元，较 2019 年增长 9.0%，农民群众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不断提升。

粮食及重要农产品生产迈上新台阶。接连克服百年未遇新冠肺炎疫情和百年未有的特大洪涝灾害双重影响，全区粮食播种面积、产量保持双稳定。2020 年，全区粮食播种面积 116.5 万亩，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44.9 万吨，茶叶、蔬菜、肉类、禽蛋、奶和水产品总产量分别达 0.8 万吨、73.9 万吨、8.2 万吨、1.33 万吨、0.7 万吨和 2.8 万吨，特色农业产业规模不断壮大、质量效益持续提升。重要农产品供给稳定，为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发

挥了“压舱石”作用。

农业物质技术装备水平稳步提升。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持续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 77 万亩、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 23.5 万亩，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60 万亩，全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86%，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 99%以上，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2.7%。

富民乡村产业加速发展。以“138+N”工程为抓手，深入推进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和“158”行动计划，累计创建省级现代农业园 1 个，农产品加工业产值突破 75 亿元。农村电子商务、乡村休闲旅游等新产业、新业态蓬勃发展，创建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园 1 个、市级休闲农业示范园区 1 个，2020 年全区农产品网络销售额 22.4 亿元，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年营业收入超 10 亿元。

农业绿色发展深入推进。大力实施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化肥、农药连续 5 年实现“双降”。实施省级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区推进项目，规模养殖场粪污治理设施配套率达到 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深入推进农作物秸秆“五化”利用，全区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3%。持续加强“三品一标”培育，紧抓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累计发展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地理标志农产品 157 个，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保持 98%以上。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多元发展。聚焦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大力发展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合作社培育，持续抓好高素质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截至 2020 年底，全区有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1 家，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75 家，家庭农场 1403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1420 家。

农村改革取得新突破。深入推进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确权成果在农业补贴、征地补偿、土地流转方面得到普遍应用。深入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和“三变”改革，全区 277 个村（居）全部完成了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清理核实村级集体资产 9.94 亿元、集体土地总面积 243.6 万亩，在 130 个村开展了“三变”改革，培育发展集体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强村 23 个。林长制、湖

长制改革全面推进，为“绿色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

乡村治理呈现新局面。基层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村级干部选拔、培养、监督、管理、考核等全流程制度体系完备。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所有乡镇实现综治中心全覆盖，全面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强化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意识，形成新时代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模式。

（二）“十四五”裕安区农业农村发展环境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裕安区将处于向生态友好型高质量绿色发展转型的关键阶段，区位优势、生态优势将更加凸显，战略机遇与诸多挑战并存。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同时，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经济全球化趋势放缓，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

从国内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形成，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区域协调等发展战略日趋深化，国内市场潜力逐步释放，绿色发展方式逐步转变。

从全省看，长三角高质量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发展、中部地区加快崛起等区域发展战略深入实施，有利于发挥安徽省左右逢源的区位优势，促进要素在更大范围集聚，产业在更大空间拓展，供需在更大市场对接，推动农业农村资源再配置、要素再激活、布局再优化。

从全市看，六安经济发展进入结构优化、动力转换、效益提升新阶段，绿色振兴战略持续实施，大别山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等“一区四地一屏障”加快建设，正在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和合肥都市圈同城化发展。

从全区看，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为裕安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合肥六安同城化加快推进，有助于发挥裕安区农业农村产业基础、市场腹地、人力资源、生态环境等比较优势和新型消费拉动作用，

有助于推动农业农村潜力释放和价值拓展。

同时,也要看到裕安区农业农村发展中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存在,主要表现在:一是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亟待提升,农村劳动力外流严重,大宗农产品生产受自然条件约束仍然较大,乡村产业结构不优、融合不深,龙头企业带动能力不强,绿色优质产品供给不足,农业品牌杂而不亮,农产品精深加工和冷链物流仍是突出短板;二是资源环境硬约束持续趋紧,工业化、城镇化快速推进,耕地资源保护压力进一步加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压力仍然存在,统筹山水田林湖草系统保护和治理压力较大,农业绿色发展长效机制亟待健全完善;三是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亟待完善,城乡要素双向合理流动体制机制未完全形成,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仍是农业农村现代化的短板,乡村建设面临补上短板与提档升级的双重任务;四是农民持续增收难度增大,农业经营性收入面临成本“地板”和价格“天花板”的双重挤压,工资性收入遭遇新冠肺炎疫情和经济增速放缓的双重影响,转移性收入增长空间变窄,财产性收入渠道有待拓展,农村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不足,影响到农民持续增收。

综合研判,“十四五”时期是裕安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必须抓住机遇、迎接挑战,乘势而上、顺势而为,以更高的站位、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努力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奋力开创“三农”工作新局面。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坚持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以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聚焦科技强农、机械强农，推进农业土地规模化、组织企业化、技术现代化、经营市场化、服务社会化，在“四化同步”的大格局下统筹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全面提升“一谷一带、一岭一库”四大农业绿色发展平台，大力推进农业特色产业“138+N”工程，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纵深推进农村集成改革，着力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构建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努力将裕安区建设成为全省领先的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区、长三角重要的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全国知名的红色旅游和生态康养基地，为全区经济社会大局稳定提供坚强支撑，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体现更大作为，为加快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裕安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坚持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确保党在农村工作中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坚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把新发展理念贯穿于中国特色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全过程，主动服务和积极融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落实“四个优先”要求，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加快补上农业农村短板。

——**坚持农民主体地位**。尊重农民意愿，切实发挥农民在农业农村发展中的主体作用，积极调动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自觉维护农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和共同富裕，不断提升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安全意识，树立底线思维，充分发挥农业农村保供固安全、振兴畅循环的功能作用，防范和化解影响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以更大力度推进新一轮农村改革，坚持创新是引领发展第一动力，加快推进农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破除制约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为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强大动能。

——**坚持乡村全面振兴**。准确把握农业农村现代化的科学内涵，用好市场的逻辑、资本的力量，加强招商引资、招才引智，统筹谋划乡村产业振兴、生态振兴、文化振兴、组织振兴和人才振兴，注重协调性、关联性，整体部署，协调推进。

（三）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现代农业生产体系、产业体系、经营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得到巩固加强，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能力显著提升，农业绿色发展机制更加健全，优势特色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快速推进，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显著提升；乡村建设行动取得显著成效，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短板基本补上，农村人居环境迈上新台阶，文明善治新乡村建设取得新进展；农村改革持续深化，城乡要素合理流动机制基本形成，统筹城乡融合发展迈出坚定步伐；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实现有效衔接，脱贫人口“两不愁、三保障”有效巩固，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健全完善，有效筑牢确保

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农村相对贫困进一步缓解。

展望 2035 年，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协调同步，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迈上新台阶，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深入普及，宜居宜业美丽乡村基本建成，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城乡发展差距显著缩小，农民全面发展与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2. 具体目标

——**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更加稳定**。到 2025 年，全区粮食总产能达到 45 万吨，生猪饲养量达到 135 万头，年出栏 100 万头，家禽饲养量达到 2200 万只，其中皖西白鹅饲养量达 400 万只，蔬菜、水果总产量增加到 95 万吨，水产品产量达到 3.5 万吨，茶园和油茶种植面积分别稳定在 19 万亩和 13 万亩左右。

——**现代农业生产体系显著提升**。到 2025 年，建成高标准农田 85 万亩，农田有效灌溉面积占比达到 88%，建成全程农事服务中心 20 家以上，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0%，数字农业、现代种业取得突出进展，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67.5%。

——**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明显优化**。到 2025 年，全区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突破 200 亿元，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达到 2.8: 1，乡村休闲旅游业年接待旅游人次达到 375 万人次、年营业收入达到 14 亿元，农产品网络销售额达到 50 亿元，基本实现特色优势农业产业集群引领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特色小镇、“一村一品”协同推进的格局。

——**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持续完善**。到 2025 年，全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120 家，其中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15 家；农民合作社总数达到 1550 家，新培育示范合作社 30 家；家庭农场总数达到 1750 家，新培育示范家庭农场 30 家；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达到 20 个。

——**农业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到 2025 年，农业绿色生产方式广泛形成，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3% 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3% 以上，农药、化肥投入继续保持负增长；全区农产品品牌总量突破 120 个，“三品一标”农产认证产品总量达到 160 个；农产品例行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

——**农村“双基”建设更加完善。**到 2025 年，全区村庄规划管理、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实现全覆盖，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省市相关要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5%，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5%，农村社区服务站实现全覆盖，管理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农民收入持续增加。**到 2025 年，全区集体经济强村达到 41 个，占比达到 1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4300 元，年均增长 9.4% 以上。

（四）基本路径

按“五化”战略路径，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土地规模化。**突出土地规模化的载体功能，坚持农场化经营方向，发挥市场在农村土地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深化土地产权制度改革，放大“一块田”改革效应，大力发展家庭农场，示范推广新型股份合作农场，不断丰富土地规模化经营的有效实现形式。

——**组织企业化。**激发组织企业化的主体力量，运用合伙人思维，积极有序引导工商资本下乡兴业，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加快培育链主型龙头企业和农业头部企业，组建一批利益紧密联结、共赢共享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探索发展农村混合所有制经济，在更高水平上加快农业生产组织企业化进程。

——**技术现代化。**强化技术现代化的驱动作用，深入实施科技强农、机械强农、增加农民收入“两强一增”行动计划，加强农业科技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应用创新，构建开放协同科技创新体系，健全农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机制，完善农业科技推广服务模式。

——**经营市场化。**激活经营市场化的内源动力，顺应消费结构升级趋势，推动以市场促进流通、以消费引导生产，加快完善农产品流通网络，补齐冷链设施短板，培育壮大农业经纪人队伍，打造“徽派”高端农业品牌，搭建产销对接合作平台，建设立足长三角、面向国内大中城市的精准高效农业市场体系。

——**服务社会化。**激发服务社会化的发展活力，促进服务主体联合、服务资源整合、服务链条融合，发展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主体，培育壮

大服务联盟，推广农业生产“大托管”模式，构建全程覆盖、便捷高效、综合配套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实现有效衔接。

专栏1 裕安区“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指标						
类别	序号	指 标	2020 年 基期值	2025 年 目标值	年均增长 [累计]	指标 属性
农业 高质 高效	1	粮食播种面积（万亩）	116.5	120	0.6%	预期性
	2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44.9	45	—	约束性
	3	生猪饲养量（万头）	75.5	135	12.3%	预期性
	4	家禽饲养量（万只）	1850	2200	3.5%	预期性
	5	水产产量（万吨）	2.8	3.5	4.6%	预期性
	6	蔬菜产量（万吨）	73.9	81.5	2.0%	预期性
	7	水果产量（万吨）	12.5	13.5	1.6%	预期性
	8	茶叶产量（万吨）	0.8	1.15	7.5%	预期性
	9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万亩）	60	85	[25]	约束性
	10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62.7	67.5	[4.8]	预期性
	11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6	90	[4]	约束性
	12	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93	>93		约束性
	13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0	93	[3]	约束性
	14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	98	>98	—	预期性
	15	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	2.2: 1	2.8: 1	[0.6]	预期性
	16	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年营业收入（亿元）	10	14	7.0%	预期性
	17	农产品网络销售额（亿元）	22.4	50	17.4%	预期性
	18	对生活垃圾进行处理的村占比（%）	80%	85%	[3]	预期性
农村 宜居 宜业	19	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的村占比（%）	80%	85%	[5]	预期性
	20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80%	85%	[5]	预期性
	21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85%	95%	[10]	预期性
	22	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个数（个）	156	277	76.9%	预期性
农民 富裕 富足	23	集体经济强村占比（%）	8.4	15	[6.6]	预期性
	24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5521	24300	9.4%	预期性
	25	城乡居民收入比	2.46	2.31	[-0.15]	预期性
	26	农村居民教育文化娱乐消费支出占比（%）	8.3	>10	[>1.7]	预期性

三、统筹发展空间，优化农业发展布局

按照“城乡一体、三生兼顾”的规划布局原则，立足产业基础和资源优势，聚焦品牌粮食、特色畜禽、名优茶叶、优质蔬菜、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等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发展，紧密衔接国土空间规划，统筹人口、城镇、乡村、资源要素和生态保护空间，加快构建“一核引领、一轴拓展、三区支撑、两带串联、多园成群”的农业农村发展空间总体布局。

（一）一核

“一核”即创新驱动引领核，包括西市街道、古楼街道、小华山街道以及平桥乡的部分区域。按照产城一体、功能复合的要求，紧密围绕科技创新、创业孵化、推广服务等现代农业发展多层次需求，依托皖西学院、裕安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等本土农业科技研发及推广服务机构和域外科技力量开展建设，重点建立健全政产学研用紧密结合、教科推多位一体的新型农业推广服务模式，开展农业技术研发、示范推广、会展交流、人才培养、品牌创建、市场拓展等创新创业活动，搭建现代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基地、现代农业技术装备展示应用示范基地、农业科技知识普及基地、农业推广服务核心平台，打造引领辐射全区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农业创新驱动核心区。

（二）一轴

“一轴”即 G312 高效农业发展轴。布局在 312 国道两侧的农业区域，重点建设温控大棚、无人农场、都市农园等高效农业基地和园区，着力打造高效农业发展主轴线，东连六安市区和合肥市、西接叶集区，并与茶谷休闲农业产业带和淠河生态农业产业带相联接，发挥外拓内联及高效农业示范等功能。

（三）三区

“三区”即三大特色农业发展区，分别是北部循环农业发展区、中部休闲农业发展区、南部农旅融合发展区。

——**北部循环农业发展区**，包括固镇、罗集、丁集、单王、新安、顺河、江家店、徐集等乡镇。重点发展品牌粮食（优质水稻、优质小麦）、特色畜禽（皖西白鹅、生猪、肉羊、奶牛、蛋鸡等）、高品质水产（小龙虾）、绿色蔬菜（毛豆、萝卜、水生蔬菜等）等优势特色产业，大力推进绿色食品原料基地提档升级、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循环安全利用、池塘养殖标准化改造提升，集成推广“稻田综合种养”“猪—沼—稻（果、菜）”、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等种养结合、生态循环生产模式，建设一批优质原料基地，发展一批农产品加工集聚区，打造粮经饲统筹、种养加一体的高效循环农业发展区。

——**中部休闲农业发展区**。包括分路口、狮子岗、韩摆渡、苏埠、城南等乡镇全域以及平桥乡的部分区域。重点以江淮果岭等农业绿色发展平台为依托，统筹山水田林湖生态系统治理，因地制宜发展品牌粮食（优质水稻、专用小麦）、优质蔬菜（毛豆、萝卜、水生蔬菜等）、精品水果（桃、梨子、葡萄等）、特色畜禽（麻黄鸡）、休闲渔业等优势特色产业，拓展观光体验、休闲采摘、农耕文化传承等农业多种功能，发展生态游、文化游、休闲游、体验游等新产业、新业态，打造集生产、生态、休闲、观光、展示、体验为一体的休闲农业发展区。

——**南部农旅融合发展区**，包括独山、青山、石婆店、西河口、石板冲等乡镇。重点以六安茶谷、森林林场、独山革命旧址群、乡村休闲旅游精品村镇等农业绿色发展平台和优质乡村休闲旅游资源为依托，发展名优茶叶（六安瓜片）、道地中药材、油茶等优势特色农林产业，大力挖掘茶文化、农耕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等特色文化底蕴内涵，拓展农业生态保育、民俗体验、文化传承、健康养生等多种功能和价值，规划建设一批具有重要影响力和知名度的乡村旅游示范村镇和精品路线，打造长三角居民绿色食品好来源、生态康养好去处、红色文化传承新基地。

（四）两带

“两带”即茶谷休闲农业产业带和淠河生态农业产业带。

——**茶谷休闲农业产业带**。以六安茶谷为支撑平台，充分发挥特色农产品资源优势和山水生态资源优势，建设茶叶、油茶等特色产业规模化、

标准化基地，创响一批茶谷小镇，建设一批茶谷小站、发展一批茶谷小院，推进沿线茶产业与休闲旅游、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健康养生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擦亮“中国十大名茶”六安瓜片原产地金字招牌，建设以“茶”为主题、以“谷”为纽带的休闲农业产业集聚带。

——**淠河生态农业产业带**。以淠河生态经济带为支撑平台，依托淠河沿线优质农业资源和国家湿地公园，在强化生态系统治理和水源地保护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发展高效设施农业、城郊农业、皖西白鹅等地方特色产业，集成应用绿色低碳农业技术，拓展农业生态保育、观光体验、文化传承、健康养生等多种功能价值，建设集安全带、生态带、文化带、观光带和富民带于一体的生态农业产业发展集聚带。

（五）多园

“多园”即多个现代产业园区，包括林寨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裕安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绿色食品加工园、电商创业园、农产品物流园等。

——**林寨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规划范围包括江家店、分路口、丁集等乡镇，总面积 13 万亩，其中规划核心区面积 5 万亩，辐射区面积 8 万亩，以规模化粮油种植、集约化养殖、经济作物种植及花卉苗木生产为主导，重点打造“一轴三块九区”，即以六叶路为轴线，开展高效种植示范、循环经济示范、生态农业观光示范，打造好高产科技攻关区、三新技术推广示范区、设施农业区、生态种植示范区、特种水产养殖区、生态林业示范区、生态系统立体农业区、休闲农业观光区和农产品加工贸易区。

——**裕安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布局在裕安区西北部，包括固镇镇及罗集乡 18 个行政村，总面积 15 万亩，其中耕地面积 10.6 万亩。重点对标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突出“一白一绿”（皖西白鹅、优质水稻）两大主导产业，构建“一带、一核、两园、两基地”空间布局，推进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力争到 2023 年获批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资格，到 2025 年创建成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园区年总产值超 50 亿元，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 90%以上，良种良法覆盖率达 100%，园区内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出全区平均水平 30%以上。

——**绿色食品加工园**。包括独山六安瓜片加工园、固镇绿色食品加工

产业园、罗集粮食加工园、青山油茶加工园、徐集中药材加工园、顺河乳制品加工园等绿色食品加工园区。按照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三加叠进”的路径，以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实现品牌粮食、特色畜禽、名优茶叶、优质蔬菜、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道地中药材等特色农产品加工增值增效为重点，通过招商引资和扶优扶强的方式，引进和培育一批主食食品、休闲食品、功能食品、保健食品精深加工企业，承接、消化、吸收、转化、再创新绿色食品精深加工技术，推进绿色食品加工企业向园区集聚，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型企业，形成产业集聚度高、核心竞争力强、专业化分工细、产品特色显著的绿色食品产业体系，建设在长三角地区乃至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绿色食品加工基地。

——**电商创业园**。布局在顺河镇，重点突出品牌农产品展示、智能仓储、冷链物流、电子商务、贸易洽谈、职业培训、创业孵化、金融服务等功能，搭建全区生鲜蔬菜及绿色食品上行平台、电商服务中心、产品推广平台和创新创业孵化器，推动物流企业、涉农电商、网络技术、品牌营销、摄影美工等第三方服务企业向园区集聚，吸引返乡农民工、大中专院校毕业生、退伍军人、科技人员到园区创新创业，打造长三角区域性绿色食品电商物流集散中心，为提高全区优质蔬菜和绿色食品物流效能提供支撑，为“互联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提供引领，为农业品牌培育和产品推广提供服务。

——**农产品物流园**。包括皖西农产品交易市场、城南农产品商贸物流园、紫竹林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发挥合六同城区位优势，以提升特色农产品及绿色食品物流效能为重点，强化物流园区基础设施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完善分选包装、信息发布、冷链物流、电子结算、检验检测等服务功能，引导绿色食品加工企业与专业化冷链物流企业资源整合、集聚发展，共同开展“公司+基地+冷链物流”“中央厨房+冷链配送”等供应模式创新，发展多层次、开放式、社会化的特色农产品及绿色食品物流体系，构建集仓储、贸易、物流、配送、批发为一体的综合性、多功能、大型农产品物流基地，实现以食品加工业牵动种养业、以现代流通业促进加工业的三产融合发展格局，全面提高特色农产品转化增值率和产业竞争力，打造面向长三角的特色农产品及绿色食品集散中转枢纽和生产供应基地。

四、夯实发展基础，提升农业供给保障水平

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坚决扛稳重要农产品安全重任，加快建设高标准农田，加力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提高农业抗风险能力，确保重要农产品供给稳定优质。

（一）推进种养业提质增效

稳定粮食生产能力。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全面落实粮食产量面积和保障目标任务，持续加强 77 万亩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巩固提升粮食产能。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坚持产、购、储、加、销“五优联动”，推进裕安区全国绿色食品（水稻）原料标准化生产基地提质增效，以分路口、江家店、丁集、罗集、徐集等粮食主产乡镇为重点，建设一批优质专用水稻万亩示范片、优质小麦单一品种规模化种植万亩示范片、稻渔（虾）综合种养标准化示范基地。稳定和强化种粮农民补贴，执行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积极开展稻谷、小麦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确保全区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20 万亩左右，总产能站稳 45 万吨台阶。

推进茶果菜多样化发展。推进“六安茶谷”建设，加快低产低效茶园改造提升，加强生态茶园建设，在独山、石婆店、西河口、石板冲、青山等乡镇集中建设一批高档名茶标准化生产基地。推进“江淮果岭”建设，以狮子岗乡为核心，辐射带动分路口、石板冲、青山、徐集、江家店、新安、顺河、单王、罗集等乡镇，大力发展桃、梨、葡萄、猕猴桃、樱桃、草莓、蓝莓等特色林果标准化生产。优化蔬菜产业布局，巩固国家级蔬菜优质高效种植示范区先行优势，以新安、顺河、单王、分路口、城南、韩摆渡、苏埠、青山等沿淠乡镇为重点，推进水生蔬菜、食用菌、地膜毛豆、加工型萝卜、胡萝卜等特色蔬菜规模种植，鼓励建设高档棚室，发展设施蔬菜生产。到 2025 年，全区茶园面积达到 20 万亩左右，蔬菜种植面积达到 40 万亩，果园面积达到 13 万亩。

大力发展现代畜牧业。依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优化养殖区域布局，以独山镇、狮子岗乡、苏埠镇、分路口镇、徐集

镇、顺河镇、罗集乡、单王乡等乡镇为重点，发展生猪规模养殖；以固镇镇为核心，在罗集乡、江家店镇、徐集镇、丁集镇、顺河镇、单王乡等乡镇发展皖西白鹅养殖；以狮子岗乡、石板冲乡、苏埠镇、分路口镇、韩摆渡镇等乡镇为重点，发展麻黄鸡养殖；以罗集乡、单王乡、顺河镇为重点发展蛋鸡养殖；以苏埠镇、韩摆渡镇、徐集镇、罗集乡、顺河镇等乡镇为重点，建设标准化肉羊养殖基地；以顺河镇为基地，开展奶牛标准化养殖和乳产品加工。全面推行“规模养殖、集中屠宰、冷链运输、冰鲜上市”模式，构建完善的现代畜禽养殖体系、动物防疫体系、加工流通体系、循环发展体系。到 2025 年，全区生猪饲养量达到 135 万头，年出栏 100 万头，家禽饲养量 2200 万只，其中皖西白鹅达 400 万只，肉羊饲养量 18 万只，奶牛存栏量达到 1 万头。

促进渔业转型升级。严格落实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和养殖证核发，完善重要养殖水域滩涂保护制度，保证可养水域面积总体稳定。推进江淮小龙虾特色产业集群建设，规范发展稻渔综合种养，在固镇、江家店、罗集、丁集等乡镇布局建设一批稻渔（虾）综合种养示范基地。大力发展池塘标准化养殖，推进养殖池塘改造升级。积极发展休闲渔业，在苏埠、城南、韩摆渡、新安等乡镇集中建设一批休闲渔业示范基地。到 2025 年，全区池塘标准化养殖面积达到 5 万亩，稻渔（虾）综合种养面积达 15 万亩，创建市级城郊休闲渔业示范基地 4 个以上。

加快发展特色农林产业。加强道地中药材保护开发，依托“西山药库”建设，重点发展黄精、栀子、龙脑章、白芨、灵芝等大别山区本土道地中药材，加快建设规模化中药材种植基，到 2025 年，全区中药材规模种植面积达 2.8 万亩。积极发展油茶、山核桃、板栗、油牡丹等木本油料与坚果产业。实施大别山优质油茶产业提升工程，开展油茶标准化示范，推广名优品种和适用技术，培育一批特色明显、类型多样、竞争力强的专业村，到 2025 年，油茶基地面积保持在 13 万亩左右。

（二）加强耕地保护与质量建设

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全面实行田长制，建立健全五级田长制责任体系和相关配套制度，耕地优先用于粮食和油、棉、蔬菜等农产品生产，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严禁违规占用耕地和违背

自然规律绿化造林、挖湖造景。非农建设必须占用耕地的要节约集约用地，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和管护。强化耕地质量和农田生态保护，根据土地利用变化和土壤环境质量变化情况，动态调整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成果，全面推行耕地分类管理，强化轻中度污染耕地的安全利用，因地制宜开展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和退耕还林。确保到“十四五”末全区耕地面积不减、质量提升、布局稳定。

加快建设高标准农田。以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大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建后管护等建设力度。鼓励村集体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建立健全区级统筹、多渠道筹集的管护资金保障机制，通过奖补激励，引导和激励各类受益或管护主体参与高标准农田设施的运行管护。到 2025 年，建成高标准农田 85 万亩。

（三）推进农业标准化和绿色发展

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按照“有标采标、无标创标、全程贯标”的要求，加快产地环境、投入品管控、农兽药残留、产品加工、储运保鲜、品牌打造、分等分级关键环节标准的制修订，推动建立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一批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集成应用基地，培育一批农业企业标准“领跑者”，示范带动各类农业经营主体实行标准化生产。在现代农业示范区、现代农业产业园、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农业产业强镇等，全域推行农业标准化生产。加强宣贯和跟踪评价，实施“四个一”贯标活动（即编制一套简明适用的标准宣贯材料，组建一支根植基层的标准专家服务队伍，组织一批有影响力的观摩培训活动，培育一批绿色优质农产品精品），开展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及相关标准综合体的实施应用跟踪评价，不断提升农业标准化水平。

促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集成推广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保持在 90%以上，试行化肥施用定额制，到 2025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达到 43%。加强农药销售管理，完善农药风险评估技术标

准体系，集成应用全程农药减量增效技术，推广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50%以上，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60%以上，农药使用量降至基期（2012-2014年均值）的70%。加强农膜市场监管，示范推广农膜科学使用技术，减量使用传统地膜、推广应用安全可控替代产品，加强农膜及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体系建设，到2025年农膜及农药包装废弃物基本实现全量回收，农田污染得到有效防控。严格落实兽药使用休药期规定，规范使用饲料添加剂，减量使用兽用抗菌药物，实施药物饲料添加剂退出计划。

提高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完善秸秆和畜禽粪污等资源化利用制度。深入开展秸秆收储体系建设，加快发展秸秆能源化、原料化利用，支持秸秆饲料化、基料化利用，提高秸秆机械化还田技术水平，到2025年，全区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3%以上。强化规模养殖场配套畜禽粪污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以及区域粪污处理中心和区域网格化智能平台建设，大力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实现区域畜禽养殖绿色可持续发展。到2025年，全区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3%以上。

加强农业资源保护与高效利用。以建设合肥都市圈乃至长三角地区绿色生态安全屏障为重点推动水源涵养、森林增长、湿地保护。加强区域水环境治理，实施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淮河支流裕安段水环境综合治理等工程项目，积极推动淠河、汲河综合治理纳入淮河经济带建设整体项目。加强水资源节约、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等环节工作，落实节水优先方针，集中力量解决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问题。加强“水”监管，统筹解决水多、水少、水脏、水浑等问题。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加快国家储备林及用材林基地建设，打造茶谷沿线森林城镇带、森林村庄群。积极推进湿地修复，加强滨河带生态建设。

（四）提高安全生产能力

健全农业安全生产体系。落实农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农业安全生产风险预警评估，加大农业安全生产投入力度。推进清凉寺分干渠试点项目，推广实施分干渠现代化改造，实施汲东干渠段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

程、汲东干渠重要支渠配套工程。加强气象基础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农业气象综合监测网络，提升农业气象灾害防范能力。加强农机安全监督管理，巩固省级“平安农机示范区”创建成果。积极开展“平安渔业示范区”创建，完善全区渔政执法监管指挥调度体系。

加强动植物疫病综合防控。推动重大病虫害疫情监测预警网络化、数字化和智能化，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疫情应急防控、联防联控、专业化防治和绿色防控，突出抓好水稻“两迁”害虫、稻瘟病、稻曲病和小麦赤霉病等迁飞性、流行性、暴发性病虫害监测与防控。全面提升动物疫病监测预警能力，加强非洲猪瘟、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疫病和水生动物疫病防控，推进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完善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扑杀补助政策，积极推进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推进生猪屠宰企业标准化创建。加强农业生物安全能力建设，强化农业外来入侵生物防控和转基因作物监管。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深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和监督抽查，强化监测结果通报与应用，提升农产品监测数据质量。健全农产品追溯制度，推进区级监测信息和乡镇农产品快检系统监测信息上传省级平台，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数据一网统管。完善生产主体名录，强化日常巡查检查，严格落实“双随机”要求，扎实开展监督抽查、飞行检查，加强监测结果信息会商，针对问题突出乡镇和产品加大抽检力度。加快农业信用体系建设，全面推行农产品质量安全“红榜”和“黑名单”制度，把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作为各类农业项目评选、主体资格审查、行政许可审批、制定分类监管措施的必要条件，加强信用信息公开，对失信市场主体开展联合惩戒。

专栏2 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安全保障行动

1.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以粮食生产大镇（乡）为重点，围绕田、土、水、路、林、电、技、管 8 个方面，加大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建后管护等建设力度。到 2025 年，建成高标准农田 85 万亩，实现旱涝保收、稳产高产。

2. **农业绿色发展项目**。深入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增施有机肥、病虫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废弃农膜回收等行动。到 2025 年，全区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达到 43%，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3%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3%，农膜回收率达到 98%，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农业绿色发展典型经验和模式。

3. **优质粮食工程**。坚持产、购、储、加、销“五优联动”，加强优质原粮基地建设，实施粮食绿色仓储提升、粮食品种品质品牌提升、粮食质量追溯提升、粮食机械装备提升、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粮食节约减损健康消费提升等“六大行动”。到 2025 年，全区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20 万亩左右，总产能站稳 45 万吨台阶，建设小麦单一品种规模化种植万亩示范片 3 个以上，建设优质专用水稻万亩示范片 6 个以上。

4. **名优茶叶基地提升工程**。以“六安茶谷”为载体，实施六安瓜片茶产业融合示范园等项目，重点发展“六安瓜片”等名优茶生产，推进茶产业绿色增长模式攻关示范，大力建设茶叶标准园，实施茶园“双替代”行动，推进绿色茶园、生态茶园建设。到 2025 年，茶园面积发展到 20 万亩，改造提升千亩连片生态茶园 5 个，建设国家级标准茶园 1 个，省级标准茶园 2 个。

5. **优质蔬菜基地建设工程**。以淠河经济带和近郊乡镇为重点，积极推进标准化蔬菜基地建设，大力发展绿色、有机蔬菜，支持发展设施蔬菜，做大做强顺河辣椒、新安毛豆等本地特色蔬菜，打造一批省市级现代蔬菜生产标准园和科技产业园。到 2025 年，全区蔬菜种植面积达到 40 万亩，设施蔬菜生产面积占比力争超过 60%，新增市级以上现代蔬菜标准园 10 个，发展蔬菜科技产业园 20 个。

专栏2 粮食等重要农产品安全保障行动

6. **精品水果基地建设工程。**依托“江淮果岭”建设，大力发展桃、梨、葡萄、草莓、蓝莓、樱桃等水果，积极推进标准果园示范创建。到2025年，果园面积达到13万亩。

7. **畜牧业提质增效工程。**以做强白鹅，稳定生猪，做优奶牛、白山羊、土鸡、黑毛猪等特色养殖为重点，按照“规模养殖、集中屠宰、冷链运输、冰鲜上市”要求，实施华好阳光乳业奶制品加工、生猪产业链项目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畜禽生产、屠宰、加工、销售产业化发展，到2025年，白鹅年饲养量达到400万只，生猪、奶牛、肉羊年饲养量分别达到100万头、1万头、18万只。

8. **渔业转型升级工程。**推进小龙虾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实施稻渔综合养殖百千万工程。积极发展泥鳅、黄鳝、黄颡鱼、生态甲鱼等特色有机鱼产业，在有条件的地方发展休闲渔业。加快茶谷有机鱼养殖区、淠河生态经济带水产示范区、特色优质渔业养殖区和城郊休闲渔业示范区建设。到2025年，稻渔综合种养面积达到15万亩，水产品产量达到3.5万吨。

五、突出创新驱动，推进科技强农和机械强农

依托区内外农业科教资源，集中资源、集中力量、集中突破，加快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大力发展数字农业，加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推广应用，推进科技强农和机械强农，全面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一）推动现代种业发展

加强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加强皖西白鹅、安徽白山羊、霍寿黑猪等优良地方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建设一批地方畜禽遗传资源原种场、保护场。开展六安瓜片、新华红桃、顺河辣椒、新安毛豆等裕安地方特色作物种质资源普查收集、引进、保护、鉴定及利用工作，提纯复壮地方特色品种、选育高产优质新品种。支持科研院所、种业企业开展生物育种技术研究，在裕安区建立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基地，培育一批具有重大应用前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良新品种。健全种质资源保护体系，做好地方特色品种的原种地登记与保护工作，加强种质资源的鉴定评价与优异资源挖掘利用。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加强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提升野生动物救护繁育能力，拯救极小种群野生动植物，完成省级自然保护区资源本底普查。“十四五”期间，建设2-3个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场（区、库、圃）。

加快良种繁育推广。加强农作物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布局建设一批六安瓜片茶树良种繁育基地、蔬菜良种繁育基地、果树种苗繁育基地、道地中药材提纯复壮基地，完善现代化种子加工、仓储和种苗快繁设施，发展一批农作物新品种跟踪评价和展示示范基地。健全畜禽良种繁育体系，以皖西白鹅、安徽白山羊、霍寿黑猪等为重点，以市场主体为依托，建立一批市、区级重点畜禽良种繁育场，争创一批省级畜禽核心育种场。大力推进水产原、良种场“育繁推一体化”发展，强化品种引进、评价鉴定、良种繁育等功能，推进黄颡鱼种质资源保护场建设，争创国家级良种场。到2025年，全区主要农作物品种实现一次更新换代，良种覆盖率实现100%。

（二）大力推进机械强农

加强薄弱环节农机装备研发。加大农业重要装备自主研制力度，开展粮棉油大宗农作物、特色经济作物、畜禽水产养殖等领域农业机械装备研发攻关。开展水稻机械化栽植、小麦玉米轮作精量机播，加大粮食生产的植保、烘干等高性能机械研发，加快节水灌溉、秸秆综合利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环保烘干等绿色高效机械装备和技术集成配套，加快补齐农机关键共性技术、核心零部件和重要装备等短板。支持大马力、高性能和绿色环保、复式新装备研发、示范推广，加强设施农业、果蔬茶、中药材、畜牧业、渔业等产业技术装备示范应用，推进丘陵山区轻简型农机装备和高适应性专用机械研发。

加快重点环节“机器换人”。实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行动，提升水稻、小麦机械化种植和水果、茶叶机械化采收水平，加快灌排、植保、秸秆处理、烘干等环节装备和技术应用。加快果菜茶、现代种业、畜禽水产、设施农业和农产品初加工等产业的农机装备和技术应用。支持丘陵山区开展“宜机化”改造。加强绿色高效新机具示范推广，支持秸秆还离田、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农机推广应用。加强智慧农机装备建设，引导企业推广农用无人机、农业机器人、农机作业监测设备等。

（三）推进数字农业建设

推进生产数字化构建。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数字化应用,推进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产品加工业等生产过程数字化转型升级,加快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和遥感技术在农机作业中的推广应用,加强环境智能监控、水肥药精准施用、重大病虫害智能监测识别、饲料精准饲喂、农产品加工全程智能化控制。支持农业园区、粮食万亩示范片、蔬菜水果标准园、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及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数字化改造。支持农作物制种基地、种畜禽场区、水产苗种场区及种质资源保护数字化应用。推动农业生产过程气象条件智能监控，实现重大农业气象灾害智能识别。到 2025 年，建设数字农业示范基地 2-3 个，

全区农业生产信息化平均应用率达到 30%以上。

推进农业经营数字化。加快农业主导产业全产业链大数据云平台等大数据系统研究及开发，推动优势特色主导产业率先开展农业产业互联网建设。推进数字赋能农产品品牌培育，推动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全部实现带码销售。举办裕安好网货大赛、直播带货大赛等农产品网销活动，推进六安瓜片开茶节、泉水龙虾美食节、农民丰收节等特色农业节庆活动办展模式创新，打造永不落幕的云端会展。鼓励发展基于互联网的众筹农业、定制农业等业态，推广共享农业、云农场、短视频、直播、“5G+AR”认养等网络经营模式。鼓励有实力的电商企业建设直采农场、农产品产地仓，发展生鲜电商等新零售业态。引导乡村旅游示范村镇等开展数字经营，发展智慧观光农业、线上体验农业。

推进管理数字化升级。建立健全裕安区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完善服务功能，强化数据对接，推进农业农村数据资源全面、高效和集约管理。加强粮食功能区、重要农产品保护区、高标准农田、农村承包地和宅基地数字化监管，实现地理信息上图入库。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业投入品追溯监管数字化，减少农业面源污染，全面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水平。加强农业安全生产数字化监管，重点开展农机、渔船、农业应急管理的数字化改造,实现安全生产和灾害应急过程实时监控和管理。

（四）强化农业科技创新

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深化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建立差别化评价制度，落实兼职兼薪、成果权益分配政策。强化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发挥大企业引领支撑作用，支持裕外企业在裕安区建立重点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实施一批乡村振兴科技专项，集聚创新资源、整合创新要素，加强与农业高校、科研院所、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的深度合作，通过联合攻关，突破农业农村发展科技瓶颈。强化技术集成创新和应用创新，开展绿色优质增产模式攻关和整建制绿色高产高效创建。

提升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水平。建立健全以基层农技推广机构为主导，高校科研院所为支撑，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新型农技推广体系。健全农业

科技成果使用、处置和收益管理制度，深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完善科技推广人员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引导科技人员与新型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对接合作，开展成果转化、技术指导、人才培养等多层次合作，着力提高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推广能力。

专栏 3 农业创新驱动行动

- 1. 现代种业发展项目。**以品牌粮食、特色畜禽、名优茶叶、优质蔬菜、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等优势特色主导产业为重点，加强地方特色品种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支持开展新品种引进、选育、研发与推广工作。到 2025 年，引进选育农业新品种、畜禽良种 3-5 个，建设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场 2-3 个，力争 1-2 家特色种业企业进入全省特色种业前 10 强，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保持 100%。
- 2. 机械强农推进项目。**聚焦耕整地、播种、植保、收获、烘干、秸秆处理等农业机械化重点环节，推广先进适用农机化技术及装备、探索全程机械化生产模式、改善农机化基础设施，加强丘陵山区宜机化改造，培育壮大农机服务市场主体。到 2025 年，全区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0%。
- 3. 数字农业建设项目。**实施“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推广应用农业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互联网+”技术和网络化、智能化、精准化的现代农业发展新模式，争取实施一批省级以上农业物联网示范建设项目。积极对接省级数据云平台，实现信息资源共享交换，提高农业生产监测统计和预警分析水平。力争到 2025 年，申报创建数字乡村示范乡镇 2 个，培育数字农业示范基地 2-3 个。
- 4. 农业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聚焦特色优势农业全产业链发展、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建设、现代种业等重点领域，加强与省内外农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产学研紧密合作，开展精准招才引智。到 2025 年，新增博士工作站、企业研发中心、农业综合试验站等产学研合作基地 3 个以上。
- 5.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和建设项目，壮大科技特派员和特聘农技员队伍，建设 5 个农业科技示范基地，争创省级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加快培育农业科技服务公司。

六、聚力融合促动，完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

实施乡村产业振兴计划，做强农产品加工业，提升农产品流通业，优化乡村休闲旅游业，做精乡土特色产业，培育乡村新型服务业，推进农业园区化融合化，加快农业全产业链开发。

（一）推进农业园区化融合化

加快培育乡村产业园区。引导龙头企业重心下沉建设加工原料专用基地，支持家庭农场、合作社以及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建“第一车间”“乡村工厂”，加快培育“小精特美”的“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实现农产品就地就近加工转化增值。依托镇域特色优势主导产业，推进独山茶谷小镇、苏埠绳网小镇、狮子岗桃花小镇、顺河绿色乳品小镇、固镇皖西白鹅小镇等农业特色小镇、产业强镇建设，加快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建设，示范引领产镇融合发展。加快裕安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以固镇和罗集 18 个行政村为重点区域，以皖西白鹅和优质水稻为主导产业，加快建设固镇绿色食品加工产业园和罗集粮食加工园，积极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推进园区科技集成、主体集中、产业集聚。推进独山六安瓜片加工园、青山油茶加工园、徐集中药材加工园、顺河乳制品加工园等绿色食品加工园区建设，推进企业入园集聚发展。加强优势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培育，推进延链、补链、强链，提升品牌粮食、特色畜禽、名优茶叶、优质蔬菜、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等优势特色产业集聚水平。

推动农产品加工业跨越发展。以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为引领，以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三加叠进”为路径，系统推进粮食、茶叶、畜禽、蔬菜、水果、水产等农产品加工业规划布局，统筹农产品多元化开发、多层次利用、多环节增值。鼓励和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中小微企业等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减少产后损失，延长供应时间，提高质量效益。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在江家店、分路口、丁集、罗集等粮食主产乡镇，重点发展专用粉、生态大米、中央厨房食品加工；在北部循环农业发展区，依托畜禽水产产业基础，大力推进肉食品、休闲食品加工；在独山、石婆店、西

河口等六安瓜片原产地，重点加强茶叶深度开发，发展高端茶叶、茶叶饮料；以狮子岗乡为重点，积极发展果汁、果酱、果酒等水果精深加工；推进“汉妆美谷”建设，积极开发美妆、饮片、颗粒等中药材精深加工产品，打造康养美丽经济。推进副产物综合利用加工，挖掘农产品转化增值潜能，做大做强固镇皖西白鹅羽绒羽毛加工，大力发展农业废弃物生物质利用加工，开发新肥料、新材料、新产品。

促进农产品流通业提档升级。强化产地市场体系建设，加快建设布局合理、分工明确、优势互补的特色农产品产地市场体系。提升皖西农产品交易市场、紫竹林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农产品物流园建设水平，完善冷藏冷冻、物流配送、信息服务、电子结算、电子监控等配套设施，提升价格形成中心、产业信息中心、物流集散中心、科技交流中心和会展贸易中心功能，把产地交易市场建设成生产基地和外地客商间稳定的信息交流和资源交易平台。实施田头市场标准化建设工程，在畜禽、水产、茶叶、水果、蔬菜等特色农产品生产集中村镇，布局建设一批田头市场，重点开展地面硬化、称重计量、商品化处理、贮藏保鲜、质量检测、信息服务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冷链仓储物流设施，提升清洗、烘干、分级、包装、贮藏、冷冻冷藏、查验等设施水平，配备完善尾菜等废弃物分类处置和污染物处理设施，探索建立“全程温控、标准健全、绿色安全、应用广泛”的农产品全程冷链物流服务体系。积极搭建农产品产销对接平台，扩大农展、农批、农超、农社、农企、农校等对接范围。

（二）发展乡村新产业新业态

全域推进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发展。深入挖掘红色、绿色和各类特色旅游资源，优化特色乡村休闲旅游产业布局，依托六安茶谷、淠河生态经济带、江淮果岭、西山药库等绿色发展平台，加快构建“四沿”（沿 S329 红色旅游、沿 S244 特色小镇旅游、沿茶谷绿道生态旅游、沿淠河绿道湿地旅游）、“五板块”（南部独山红色旅游板块、北部特色小镇旅游板块、大别山湿地观光体验旅游板块、茶谷果岭生态休闲旅游板块、滨水古城文化旅游板块）的全域旅游深度开发格局。深入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发展休闲观光、红色研学、山水康养、科普教育、农事体验等乡村休闲旅游业

态，加快完善乡村休闲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和配套设施，重点建设一批乡村休闲旅游精美园区和重点村镇，创响一批农业精品节庆活动，推介一批乡村休闲旅游精品景点线路。

加快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扩大电子商务进农村覆盖面，加快培育农村电子商务主体，引导电商、物流、商贸、金融、供销、快递等市场主体到乡村布局，积极发展农村物流共同配送。深入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巩固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区创建成果，依托邮乐农品、聚农e购、天猫、京东等电子商务平台，引导农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农业经纪人等积极开展农产品网上销售等业务。加强农村电商人才培训培育，依托裕安区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电商创业园等载体，以返乡大学毕业生、大学生村官、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返乡创业青年和部分个体经营户为重点，培育一批农村电子商务创业带头人。推进“数商兴农”，推动农村电商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智能化升级，完善特色农产品网络销售的包装、标识，支持电商主体开展SC认证、标准化生产，打造裕安电商名优品牌。

培育乡村新型服务业。积极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支持供销、农业服务公司、农民合作社等开展农资供应、农业托管、统防统治、烘干收储等农业生产性服务，以及市场信息、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机作业及维修、农产品营销等服务，引导各类服务主体把服务网点延伸到乡村。拓展生活性服务业领域，改造提升餐饮住宿、商超零售、电器维修、再生资源回收等乡村生活服务业，积极发展养老护幼、卫生保洁、文化演出、体育健身、法律咨询、信息中介、典礼司仪等乡村服务业。积极发展订制服务、体验服务、智慧服务、共享服务、绿色服务等新形态，探索“线上交易+线下服务”的乡村生活服务新模式。

做精乡土特色产业。积极发展小宗类、多品种特色农业，创响一批“土字号”“乡字号”特色农产品品牌，把地方土特产和小品种做成带动农民增收的大产业。加强地方特色品种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因地制宜发展大麻、白山羊、黑毛猪、麻黄鸡、泥鳅、黄鳝、黄颡鱼、生态甲鱼等小宗类、多样性特色种养，推进乡土特色产业基地建设。加强农业农村各类文化遗产资源的保护利用，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六安瓜片传统制作、大别山盆景、

六安竹编、徐集花生糖、六安蒿子粑粑、鸽鹁理窝舞、十把小扇舞、六安大鼓书等传统特色技艺。

（三）培育高端农业品牌

构建农业品牌体系。实施特色化、差异化品牌发展战略，以品牌粮食、特色畜禽、名优茶叶、优质蔬菜、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等优势特色产业为重点，加快构建特色鲜明、互为补充的农业品牌体系。加强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强化“丰源裕安”“六安瓜片”“六安茶谷”等授权管理和产权保护，推行统一标准、统一标识、统一印制、统一使用的区域公共品牌使用制度。加强企业品牌培育，支持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主体，开展品牌注册、广告营销、品牌宣传、品牌提升，重点培育一批在省内、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和美誉度的农业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

优化品牌发展机制。建立农业品牌目录制度，组织开展目录标准制定、品牌征集、审核推荐、推选认定、培育保护等工作。建立健全农业品牌管理制度，推行品牌目录动态管理，对进入目录的品牌实行定期审核与退出机制。全面推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完善农业品牌保护体系，全面加强农业品牌监管，强化商标及地理标志商标注册和保护。加大对套牌和滥用品牌行为惩处力度，加强品牌中介机构行为监管。

培育高端特色农业品牌。支持龙头企业申请注册商标，申报驰名商标。支持龙头企业与合作社、家庭农场联合共建农业品牌，实现品牌的价值共享。支持龙头企业利用自有品牌、自主知识产权，发展进出口贸易。加快培育、引进跨国企业和国际知名品牌，积极引进域外优势农产品品牌企业开展联合经营、建设原料基地或者委托代加工。促进品牌营销，挖掘和丰富品牌内涵，培育品牌文化，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加各类农业展览会、产销对接会，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电商等平台开展品牌营销，提升品牌影响。

（四）推进农村创新创业

培育创新创业主体。实施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引导有资金

和经验积累的农民工返乡创业，支持大中专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和工商业主等入乡创业，鼓励能工巧匠和“田秀才”“土专家”等乡村能人在乡创业。引导城市各类人才投身乡村产业发展，打造一支懂经营、善管理、具有战略眼光和开拓精神的乡村企业家队伍。及时总结农村创业创新的典型模式，大力推介农村创业创新的典型案例，用鲜活的事例激励人、拼搏的精神鼓舞人、创意的点子启迪人，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氛围。

搭建创新创业平台。加强众创空间、实训基地等创新创业孵化器建设，推广农村创业孵化基地、农村创客服务、农科驿站等新型孵化模式，构建市场化、专业化、集成化、网络化的创新创业空间。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电商创业园、农民工返乡创业园、科技创业服务中心等载体，建设要素集聚、设施齐全、服务完善的农村创新创业园区，为各类主体返乡入乡创新创业搭建平台。

强化创新创业指导服务。建立健全农村创新创业导师队伍，为农村创业人员提供项目、政策、技术和市场营销等精准指导服务。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和相关培训机构，让有意愿的创业创新人员参加创新创业培训，符合条件的人员按规定给予创业培训补贴。完善农村创新创业扶持政策，推动落实创业补贴政策，加大创业贷款等支持力度。支持有条件的乡镇政务大厅设立创新创业服务窗口，提供“一站式”服务。

（五）建设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

深入实施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建设“158”行动计划，推动品牌粮食、特色畜禽、名优茶叶、优质蔬菜、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等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创建，推动形成区、中心镇、中心村功能衔接的结构布局，促进区镇（乡）联动、产镇融合、产村一体，实现生产基地稳固、加工提档升级、销售渠道畅通，不断提升全区名优农产品在沪苏浙地区市场份额。力争到 2025 年，特色畜禽全产业链产值突破 70 亿元，优质蔬菜全产业链产值突破 60 亿元，品牌粮食、名优茶叶全产业链产值分别突破 40 亿元，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全产业链产值分别突破 30 亿元，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类、加工类、供应类示范基地达到 7 个，面向沪苏浙地区的农副产品和农产品加工品年销售额达到 120 亿元。

专栏 4 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提升行动

1. **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加强农产品加工强镇、强园、强企业建设，着力引进一批农产品加工重大项目，“十四五”时期，全区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超 50 亿元的强镇 3 个，建设农产品加工主营业务收入超 30 亿元的强园 2 个以上，全区新增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 20 家，引进落户一批投资额超亿元的农产品加工企业或深加工项目，到 2025 年全区农产品加工业产值突破 200 亿元，在全省位次进一步提升。

2. **现代产业园建设工程。**加快建设裕安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突出“一白一绿”（皖西白鹅、优质水稻）两大主导产业，构建“一带、一核、两园、两基地”空间布局，推进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力争到 2025 年创建成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园区年总产值超 50 亿元，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 90%以上，良种良法覆盖率达 100%，园区内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出全区平均水平 30%以上。推进“汉妆美谷”大健康美妆产业园建设，积极开发美妆、饮片、颗粒等中药材精深加工产品，打造康养美丽经济。推进独山六安瓜片加工园、青山油茶加工园、徐集中药材加工园、顺河乳制品加工园等绿色食品加工园区建设，推进企业入园集聚发展。

3.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工程。**推动品牌粮食、特色畜禽、名优茶叶、优质蔬菜、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等特色农产品全产业链发展，建设优势特色农业产业集群，到 2025 年，特色畜禽全产业链产值突破 70 亿元，优质蔬菜全产业链产值突破 60 亿元，品牌粮食、名优茶叶全产业链产值分别突破 40 亿元，精品水果、高品质水产全产业链产值分别突破 30 亿元。

4.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工程。**在村镇支持建设功能先进、运转安全、效益良好的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到 2025 年基本满足全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要求，明显提升鲜活农产品和特色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能力。

5. **“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接全国性和区域性线上线下融合的农业电子商务平台，促进电子商务与农业农村发展有机融合，带动农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到 2025 年，全区农产品网络交易额达到 50 亿元，培育年网销

专栏 4 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提升行动

额超千万元电商企业 2 家以上。

6. 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加快完善乡村休闲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和配套设施，打响“红镇绿水 慢游裕安”旅游精品品牌，依托特色农业资源、红色资源、生态资源，打造高端休闲农业基地、全国知名的红色旅游和生态康养基地。到 2025 年，全区休闲农业年接待旅游突破 375 万人次，综合收入达到 14 亿元。

7. 农产品登记认证推进工程。推进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支持企业申请国际通行的农产品认证，执行长三角地区互认的农业标准。到 2025 年，全区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数量达到 160 个。

8. 高端农业品牌培育工程。建立裕安区农业品牌目录，完善品牌目录动态管理制度，健全农业品牌保护体系，加强“丰源裕安”“六安瓜片”“六安茶谷”等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及管理，鼓励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开展农业品牌创建，加强品牌宣传推介。到 2025 年，区域公用农业品牌和企业品牌的知名度、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全区农产品品牌总量突破 120 个。

9. 农村创新创业工程。“十四五”期间，创建国家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 1 个，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 2 个，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园 4 个，培育 200 名以上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选树 50 名优秀乡村企业家典型、20 家优秀乡村企业典型，更好发挥示范作用。

七、强化主体联动，健全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充分发挥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在农业产前、产中、产后的不同优势，加快构建以家庭经营为基础、以合作与联合为纽带、以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

（一）加快培育发展家庭农场

强化家庭农场管理，培育适度规模经营的农户成立家庭农场，完善家庭农场名录管理制度，把符合条件的种养大户、专业大户纳入目录库管理范围。实施家庭农场培育提升计划，坚持“农户主体、市场导向、示范引领、协调发展、因地制宜”，加强示范引导，探索推进家庭农场发展的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组织开展家庭农场典型案例征集活动，宣传推介一批家庭农场典型案例，树立一批可看可学的家庭农场发展标杆和榜样。通过支持家庭农场优先承担涉农项目等方式，引导家庭农场采用先进科技和生产手段，开展标准化生产。加强家庭农场统计和监测。提高家庭农场经营管理水平和示范带动能力。到 2025 年，全区家庭农场总数达到 1750 家，新培育示范家庭农场 30 家。

（二）促进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

实施农民合作社高质量发展计划，坚持“规范立社、重组兴社、服务活社、质量强社、多元扶社”，发展壮大农民合作社，培育发展农民合作社联合社，提升农民合作社科技水平和指导扶持服务水平，增强农民合作社服务带动能力。持续开展示范社评定，建立示范社名录，支持符合条件的合作社申报创建国家级、省级、市级示范社。增强农民合作社服务带动能力，支持农民合作社利用当地资源，带动成员开展连片种植、规模饲养，壮大优势特色产业，培育农业品牌。鼓励农民合作社加强农产品初加工、仓储物流、技术指导、市场营销等关键环节能力建设。鼓励农民合作社建设运营农业废弃物、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参与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管护和乡村文化建设。到 2025 年，全区农民合作社总数达到 1550 家，新培育示范合作社 30 家，示范联合社达到 5 个。

（三）壮大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

加强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培育，积极发展多层次、多元化农业社会化服务。大力推进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加快发展，支持各类服务主体向小农户提供低成本、便利化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发展单环节托管、多环节托管、关键环节托管、综合托管和全程托管等多种托管模式，不断扩大生产托管对小农户的覆盖面。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规范化试点建设，制定托管服务主体规范化建设标准，加快培育一批服务能力强、制度健全、运行规范的示范服务组织，推动行业规范发展。积极推进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提升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服务能力，畅通供需对接渠道，探索通过服务平台实现社会化服务供需双方信息线上对接、线下服务的有效运行模式。到 2025 年，全区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 100 家，农业社会化服务市场化、专业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基本建立全程覆盖、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现代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四）增强龙头企业带动能力

加大“双招双引”力度，引进农产品加工领军企业，加快培育省级、国家级龙头企业，形成国家、省、市、区级龙头企业梯队，打造乡村产业发展“新雁阵”。引导龙头企业采取兼并重组、股份合作、资产转让等形式，建立大型农业企业集团，打造知名企业品牌，提升龙头企业在乡村产业发展中的带动能力。大力推广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经营模式，发挥龙头企业在产业链中的引领带动作用，联合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以及从事农业技术研发、储运销售、品牌运营、综合服务等全产业链各类主体，共同开发优势特色资源、优化配置创新要素。引导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立紧密稳定的利益联结机制，开展技术共享、信息共享、品牌共享、渠道共享、利益共享等，提高资源要素的利用和产出效率，让农民合理分享全产业链增值收益。到 2025 年，全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120 家，其中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 7 家，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达到 5 个。

（五）加强乡村队伍建设

进一步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鼓励市民下乡，引导能人回乡，诚请高知

入乡，招引企业家兴乡，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训民生工程，健全分层分类开展全产业链培训、训育结合工作机制，培养高素质农民队伍。大力推进农业特色产业“138+N”工程，开展以“培养能人、培育产业”为重点的农村产业发展带头人培训工作，发展壮大农村能人经济。实施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五年行动计划，力争到 2025 年全区科技特派员总数达到 160 名，创建一批科技特派员创业链工作站、农业科技专家大院。全面实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特聘计划，加强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充实乡镇农经、农技干部队伍。开展农村专业人才认定，重点培养一批乡村企业家、农业经理人、经纪人、乡村工匠、文化能人、非遗传承人等。继续实施“三支一扶”、特岗教师计划、专业人才定向培养计划等。建立健全专业人才统筹使用管理制度，提高农村专业人才服务保障能力。

专栏 5 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行动

1. 示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两类经营主体培育，到 2025 年，全区新培育示范家庭农场、示范合作社各 30 家，新型经营主体经营能力、带动作用 and 示范效益大幅提升。

2. 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培育工程。以粮食、茶叶、水果等特色优势主导产业为重点，开展小农户生产托管服务推广试点工作，按照规模适度、服务半径适宜、方便农户和农业生产为原则，建设一批农业生产托管服务站，引导小农户积极接受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到 2025 年，全区各类农业生产性服务组织达到 400 个，服务面积达 60 万亩次。

3. 乡村振兴人才培养工程。实施“徽农之星”乡村人才培养计划，培养服务乡村的优秀农业科技人才、管理人才和农村实用人才。实施农村产业发展带头人培育计划，培育农村产业发展带头人 150 人。实施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能力提升计划，培训学员 100 人次。实施农业技能人才技能等级提升计划，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及技能等级认定 400 人次。

八、加快乡村建设，打造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统筹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推进城乡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并轨、标准统一，推进乡村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加快建设徽风皖韵、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一）强化乡村建设规划引领

推进集镇、村庄规划建设，统筹布局生态、农业、城镇等功能空间，科学划定各类空间管控边界，严格实行土地用途管制。按照宜居宜业要求，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本着立足现有基础，保留乡村特色风貌，不搞大拆大建的原则，力争到 2023 年时实现村庄规划应编尽编。结合 G312 沿线及新顺单沿淠区域环境提升整治、洼地治理和沿淠沿汲移民迁建等工程，分批分类型推进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村庄建设，进一步优化村庄布局，推进集镇、村庄布局与生活人口分布的合理化，为农民住房资产化、“两基”投入效益最大化、生产生活便利化创造现实前提。加强农村宅基地和农民新建住房审批和管控，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清理整治，坚决遏制农村乱占耕地违法建房行为。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并经村民会议同意的基础上，严格规范村庄撤并和集中建设。推进农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积极探索进城落户农民的宅基地自愿有偿退出机制。加强村庄风貌引导，保护传统村落、传统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积极申报创建国家和省级传统村落。

（二）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农村交通现代化。实施道路提质工程，有序推进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和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推进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谋划建设一批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和联网路。推深做实路长制，积极开展农村公路养护示范创建。加强农村道路桥梁安全隐患排查，有序实施危桥改造，落实管养主体责任。加快城乡枢纽体系建设，推进城乡客运服务均等化，实现城镇客运班线与城市公交、镇村公交的紧密对接。深化交旅融合发展，增强客运枢纽、服务区等交通设施旅游服务

功能，加快旅游公路建设，推进交旅融合发展试点。围绕“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四好农村路的要求，不断提升农村公路安全和畅通水平。

推进农村水利现代化。加快推进城东湖行蓄洪区居民迁建工程和美丽固镇水利建设工程，实施中小河流治理、小水库提升工程、中型水闸重建及除险加固工程、重点排涝沟治理工程和保庄圩安全建设，实现主要河段、水库、重要圩口防洪标准达 20 年一遇，力争蓄洪区内保庄圩防洪标准提高至 50 年一遇。加强山洪沟和排涝沟整治，重点山洪沟排涝沟防洪标准达 10 年一遇，山洪灾害影响显著减轻。大力发展智慧水利，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先进技术，聚焦防汛抗旱、水工程安全运行、水工程建设、水资源开发利用、城乡供水、节水、河库及水土流失监测、水利监督等水利信息化业务需求，整合现有水利信息资源，深化水利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与共享。加强水文监测站网、水资源监控管理系统、水库大坝安全监测监督平台、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水利信息网络安全建设，构建现代化的智慧水利管理平台。

提升农村能源保障能力。加快补齐农村电网短板，优先安排山区电网改造升级投资和建设项目。全面提升农村电网整体水平，进一步缩短农网供电半径，加快新增变电站布点，提升乡镇电源变电站覆盖率。实施乡村供气民生工程，有序推进天然气下乡，在有条件的乡村推动居民生活、公共服务、小型工商业等领域天然气利用，采用管道、独立供气、CNG 等方式，打通农村天然气利用的“最后一公里”。积极发展农村生物质能源，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开展绿色能源小镇建设试点。引导农村用能清洁化，积极采用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解决农业农村生产生活用能需求，在农业废弃物、畜禽废弃物资源富集地区，建设农村生物天然气和沼气等燃料清洁化工程。

完善数字乡村新基建。持续实施农村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行动，引导电信运营商加大农村网络建设投入和布局，推动农村千兆光网、第五代移动通信、移动物联网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完善电信普遍服务补偿机制，支持农村及偏远地区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提升益农信息社覆盖率和服务能力，创建一批数字乡村示范村镇，逐步缩小城乡数字鸿沟。建立健全空间化、智能化的新型农村统计信息综

合服务体系。协同推进网络安全工作，确保信息系统网络运行安全、重要数据安全和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三）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科学规划中小学整体布局，加强农村教学点和寄宿制学校建设。加快发展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鼓励优质公办幼儿园举办分园或合作办园，支持企事业单位、街道、农村集体举办幼儿园，认定一批普惠性民办园，继续完善三级学前教育网络，到 2025 年学前三年入园率达到 93%。推进新一轮中小学办学条件标准化、现代化建设和教育集团建设，全面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全面推进智慧学校建设，努力扩大优质教育覆盖面。全面实施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管理改革，支持建设城乡学校共同体。完善农村特殊教育保障机制。大力开展耕读教育。加快发展面向乡村的网络教育。

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建立城乡一体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和服务体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加强公共卫生防疫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补齐乡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设施短板。持续推进城市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服务体系。加强区中医院建设，持续提升区级疾控机构应对重大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加快推进镇中心卫生院建设，力争到 2025 年将 3 到 4 所乡镇中心卫生院建成二级综合医院。推动城市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加大要素保障力度，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实施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程，提升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和健康管理水平，推动乡村医生向执业（助理）医师转变。加强妇幼、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探索与长三角地区优质医院开展结对共建、人才交流、科研合作。

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优化完善乡村养老服务供给，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和互助性养老服务，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实施农村特困供养机构改造提升工程，持续优化调整农村特困供养机构布局。完善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机制，加快补齐农村养老服务短板。实施养老机构管理服务水平提升三年行动，大力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扩大社区居家养老康养中心建设范围，加强社区养老基础设施建设，增加普惠性、护

理型养老床位供给，持续完善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加快智慧养老发展，加强智慧养老服务。加强农村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管理，改造升级农村公共墓地和集中埋葬点。

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体系。健全统筹城乡的就业政策和服务体系，推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向乡村延伸。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统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筹资标准和保障水平，巩固城乡居民医保异地就医联网直接结算。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衔接机制，着力减轻农村重特大疾病患者政策范围内的医疗费用负担。建立农村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协同推进长三角区域基本民生兜底保障一体化。完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保障被征地农民的基本权益。创新关爱服务模式，引导社会工作人才和志愿者积极参与，为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等“三留守”人员提供关爱服务。加强和改善农村残疾人服务，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政策。

（四）建设更高水平美丽乡村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科学选择改厕模式，合理制定改厕目标任务和推进方案，重点对不能纳入管网集中收集处置系统的自然村常住农户实施卫生厕所改造，人口规模较大村庄配套建设公共厕所，加强改厕与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有效衔接。完善“户收集、村集中、镇转运、区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按照“减量优先、鼓励分类、城乡统筹、综合治理”的原则，推行适合农村特点的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方式，鼓励推进城乡垃圾一体化处理。加快实施中心村新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努力打造“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村庄水环境。到 2025 年，完成 19 个乡镇 277 个村（居）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提升。突出乡土特色和地域特点，开展农房及院落风貌整治和村庄绿化美化，提高农房设计水平和建设质量，加大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保护、修复力度，打造茶谷山水、溧河湿地、诗画田园等特色乡村风貌，到 2025 年，全区美丽乡村中心村建设实现全覆盖。

（五）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特别是村党组织书记。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整体优化提升行动，举办新任村党组织书记培训班，完善村干部管理考核办法，督促村干部履职尽责。创新农村基层党组织设置和活动方式。实施党支部建设提升行动，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实施农村基层党组织标准化示范工程，打造一批可学习、可借鉴、可推广的农村基层党组织先进典型。加强农村党员队伍建设，注重从青年农民、外出务工人员、妇女中发展党员，提高农村党员发展质量。

促进自治法治德治有机结合。扎实推进“自治乡村”建设，完善村民自治组织民主制度，规范村民委员会等自治组织选举办法，有序产生村（居）民委员会及其下属组织、群众性组织，推行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实施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行动，加强《宪法》《民法典》《土地管理法》《乡村振兴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增强广大干部群众学法守法用法意识，维护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到2025年实现每个行政村都有学法用法示范户。推动执法队伍整合、执法力量下沉，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加强乡村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健全农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对农民的法律援助、司法救助和公益法律服务。深入挖掘乡村熟人社会蕴含的道德力量，积极选树培育新乡贤，大力弘扬优秀家风家训，广泛开展最美人物、身边好人等各类先进典型评选活动，以榜样力量引领新风正气，引导农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提高。

健全农村基层服务体系。大力加强村级社区服务中心（站）达标工程建设，推进农村基层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建立健全村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任期述职、责任追究等制度，规范村级事务运行。把数字化作为加快推动城市优质资源下沉的重要切入口，推广数字教育、数字医疗、数字养老、数字金融、智慧气象等社会事业服务新模式，加强信息资源整合共享与利用，大力构建多样均等、高效便捷的智慧服务体系，提高乡村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效能。优化公共服务和行政审批职责，建立规范化“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的综合服务平台。积极发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着力满足农民个性化、多样化需求。

（六）全面促进农村消费

鼓励和支持新型消费业态向农村市场拓展，引导快销、食品、日化、金融等企业开发适合农村消费市场的产品，培育农村消费热点。鼓励开展汽车下乡、电器下乡、家装下乡、文化下乡等惠民消费活动。大力整治规范农村市场秩序，依法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鼓励引导大中型商贸、电商等企业加大农村设施网络布局，健全城乡物流配送体系。鼓励建设面向农村地区的共同配送中心，建立仓储配送中心和快递公共取送点，加快建设农村物流中心、镇（乡）综合运输服务站、村综合运输服务点，加快性覆盖区、乡、村三级的农村物流网络体系。加快完善农村物流基础设施末端网络建设，鼓励发展农村微物流，推广农村共享物流方式，实现农村物流到家到户。

专栏 6 乡村建设行动

1. 城乡一体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到 2025 年，提升改造区乡道路 300 公里，完成 1000 公里村道路建设，新建和改造桥梁 80 座。推进乡镇物流节点建设，建设 17 个乡镇级农村物流站，263 个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点，建设农村交通运输综合信息服务平台。

2. 城乡一体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易涝洼地移民迁建、洼地治理、淝河治理、河道疏浚、中小河流治理等工程建设，新扩建桃花岗和车渡口两座小型水库工程，完善小水库、中型水闸重建及除险加固，加强重点排涝沟及山洪沟治理，推进石婆店镇沙家湾水库、西河口乡龙门冲水库、独山镇龙井湖水库建设。强化城乡饮水安全，建成裕安第二自来水厂和东北部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形成区域供水规模化，实现裕安水厂、二水厂、东北部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联通，西河口水厂、独山水厂连接。实施乡镇水厂提升改造工程。加快推进裕安第二自来水厂响洪甸水库引水工程前期工作。

3. 城乡一体能源保障体系建设。推进农村电网改造项目，实施丁集、石板冲乡农村电网改造项目，开展电路改造、配电增容等。实施乡镇管道天然气南北片区工程，在北部片区建设江家店-罗集、罗集-丁集、丁集-固镇、丁集-单王、丁集-顺河中压连接管线，在南部片区建设狮子岗-独山、

专栏 6 乡村建设行动

狮子岗-石婆店、独山-石板冲、石板冲-青山、独山-西河口中压连接管线，加强南北片区输配系统互联互通。推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在丁集镇和罗集乡等合适乡镇建设风力发电项目。在苏埠、韩摆渡、分路口、石板冲建设光伏发电项目。

4. 城乡一体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建设一批公办幼儿园，改造提升现有农村幼儿园。实施义务教育提升工程、高中改善办学条件工程、智慧学校工程，新建、改扩建一批义务阶段和高中学校。新建丁集、西河口、分路口、新安 4 个乡镇卫生院。提升基层公共卫生应急和服务能力，建设乡镇卫生院规范化发热预检门诊、两所区域医学检验中心等。建立区乡互联互通的医疗、公共卫生信息化平台（包括远程医疗、智慧医疗、慧医助理等功能），覆盖包括村卫生室在内的全区各卫生单位，包括村卫生室。

5.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深入开展“三大革命”，推进“三大行动”，实施“五清一改”，补短板、抓重点、促提升，以 19 个乡镇驻地和 68 个美丽乡村中心村为重点，全面改善乡村人居环境。到 2025 年，对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率的村占比均达到 85%，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5%。

九、深化农村改革，提升城乡融合发展活力

大力弘扬改革创新精神，以更大力度推进新一轮农村改革，推动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强大动能。

（一）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加强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的宣传，做好“长久不变”政策解读和业务培训，让农民群众真正了解政策、执行政策、遵守政策。积极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工作，努力在工作推进、实施程序以及政策措施等方面先行先试，探索衔接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的具体办法。深化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进一步放活土地经营权，丰富集体所有权、农户承包权、土地经营权的有效实现形式，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健全土地流转规范管理制度，规范土地经营权流转交易，加快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建设。健全市场运行规则，提高交易服务水平，完善信息发布、产权交易、法律咨询、权益评估、抵押融资、纠纷调解等服务，探索建立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指导价机制。加强流转合同管理，引导流转双方使用规范合同文本，提倡通过流转合同鉴证、交易鉴证等方式对土地经营权予以确认。完善工商资本租赁农地监管和风险防范机制，确保土地经营权规范有序流转。

（二）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深化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逐步扩大试点范围，实现全面覆盖、统筹推进、深度融合。探索具体用地项目公共利益认定机制，进一步完善征地民主协商程序，完善征地补偿标准，建立健全有效的征地补偿安置争议解决机制。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赋予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权能，明确入市范围和途径，加大城中村、城边村、村级工业园

等可连片开发区域土地整治入市力度。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前提下，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积极推进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建设租赁住房试点，探索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增加住房有效供给。完善盘活农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政策，实施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改革，落实宅基地集体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财产权，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依法保障农民宅基地权益，改革农民住宅用地取得方式，探索宅基地资源有偿退出新机制。落实农民的宅基地使用权可以依法由城镇户籍的子女继承并办理不动产登记。支持集体经济组织以出租、联营、入股等方式，盘活利用空闲的宅基地及农房。严格实行土地用途管制，不得违规违法买卖宅基地，严格禁止利用农村宅基地建设别墅大院和私人会馆。

（三）提高农村“三变”改革质量

落实完善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和定期报告制度，推进集体资产管理平台建设，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指导基层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营管理机制，探索明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与村（居）民委员会的职能关系，支持有需要且条件成熟地区实行集体经济组织与村（居）民委员会账务分设、事务分离。深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加强“三变”项目建设，健全股份合作机制，完善“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收益分配方式，强化承接经营主体与村集体和农民之间的利益联结，探索农村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和农民财产性收入增长机制。继续实施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百村培强、千村扶优、万村提升”工程，积极拓宽集体经济增长渠道，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到 2025 年，全区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的集体经济强村占比达到 15%。

（四）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

落实普惠金融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的政策举措。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推广微贷技术、农业产业链金融模式。拓宽抵质押物范围，全面推行温室大棚、养殖圈舍、大型农机、土地经营权依法合规抵押融资，加快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集体林权等抵押贷款，

探索开展存货、大额订单、股权、公益林补偿收益权等质押贷款。完善扶贫小额信贷政策，深入推进信用村建设，鼓励开发农户小额信用贷款模式。大力发展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用贷、首贷业务。鼓励金融机构对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符合条件的涉农企业和主体，实施费率优惠、延期还本付息政策。鼓励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原则，与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合作，加大贷款投放力度，区涉农部门要分级建立项目库，协助推介项目。推深做实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创新担保业务产品。充分运用支农再贷款等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扩大涉农信贷投放。推进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扩大农业大灾保险实施范围，推进稻谷、小麦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全面推开育肥猪保险，实施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奖补政策。

（五）统筹推进水利、林业、供销等领域改革

健全水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实施对流域水资源、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的统一监管。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健全水价形成、节水激励和用水管理机制。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创新农村水利发展机制。推深做实林长制改革，贯彻落实《安徽省林长制条例》，完善林长组织体系与责任体系。巩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成果，加快林地经营权有序流转，积极创建林长制改革示范区。进一步巩固完善国有林场改革，加快推进国有林场现代化建设。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积极开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试点，打造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的综合平台。加快乡村振兴综合改革集成，按省市要求落实农村金融改革和涉农资金整合改革等改革试点。

（六）加快城乡融合发展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强化统筹谋划和顶层设计，建立区、乡、村一体设计、一并推进机制，统筹全区产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基本农田、生态保护、城镇开发、村落分布等空间布局，破除户籍、土地、资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体制机制弊端，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强化区级综合服务能力，推动义务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险、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等资源向乡镇、乡村延伸拓展，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

加强乡村服务能力建设，实现区、乡、村功能衔接互补。积极开展城乡融合发展改革试点，争取在小城镇建设、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城乡产业协同发展、城乡社会治理一体化等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在全市率先建立起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优化城镇开发布局，着力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环境基础设施、市政公用设施、产业配套设施短板弱项，推动中心城区“中心隆起”，高水平打造城南新区“城市南翼”，加快建设河西滨水新区“城市西翼”。加快新型城镇化试点步伐，围绕独山镇、苏埠镇新型城镇化省级试点，以加快小城镇建设“补、建、管”为着力点，逐步提升公共服务，强化产业支撑，加强社会治理。分类推进集镇特色化发展，将集镇发展融入全区格局，突出区位和资源特色，推动“以产聚镇”“一镇一业”，提升城镇设施配套，增强对周边人口的集聚能力和服务辐射水平，加快构建形成四个卫星镇（苏埠、新安、徐集、分路口）、两个副中心镇（独山、丁集）、一批特色乡镇的小城镇发展布局。以乡镇为基本实施单元，稳步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及时总结试点经验。推动就业的农民工就地市民化，增加适应进城农民刚性需求的住房供给。

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力争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方面走在全省前列。

（一）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

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摘帽不摘责任，防止松劲懈怠；摘帽不摘政策，防止急刹车；摘帽不摘帮扶，帮扶责任保持不变，防止一撤了之；摘帽不摘监管，对脱贫人口加强跟踪监测，防止贫困反弹。在落实好中央、省市政策的基础上，对现有帮扶政策进行研究论证、优化调整。加强帮扶政策与市场机制对接，促进帮扶政策合理、适度、可持续。兜底救助类政策要继续保持稳定。落实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普惠性政策，并根据脱贫人口实际困难给予适度倾斜。优化产业就业等发展类政策。

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残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开展定期检查、识别标注和动态管理，重点监测其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状况、分户子女家庭条件，合理确定监测标准。建立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分层分类及时纳入帮扶政策范围，开展系统监测预警和实地督导，强化全过程监管，完善核查和销号制度，实行动态清零。利用省防止返贫大数据监测平台，加强相关部门、单位数据共享和对接，充分利用先进技术手段提升监测准确性。建立农户主动申请、部门信息比对、基层干部定期跟踪回访相结合的易返贫致贫人口发现和核查机制，实施帮扶对象动态管理。坚持事前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相结合，认真落实“五防”机制，精准分析返贫致贫原因，采取有针对性的帮扶措施。

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落实行业主管部门工作责任。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提升脱贫地区农村中小学教育质量和水平，确保除身体原因

不具备学习条件外脱贫家庭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不失学辍学。健全因病返贫致贫风险防范机制，落实分类资助参保政策，做好脱贫人口参保动员工作，保障有大病患者、重病患者的脱贫家庭基本生活；提升脱贫地区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常见病、慢性病能够在区、乡、村三级医疗机构获得及时诊治。建立健全农村脱贫人口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按照“户申请、村评议、乡镇审核、区审批”程序，通过农村危房改造、闲置农房置换或长期租赁、闲置公用房安置等多种方式保障低收入人口基本住房安全。健全农村供水工程长效管理机制，巩固维护好已建农村供水工程成果，不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

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对各类扶贫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全面核查和确权登记，分类摸清底数，加强台账管理。公益性资产要落实管护主体，明确管护责任，确保继续发挥作用。经营性资产要明晰产权关系，防止资产流失，资产收益重点用于项目运行管护、村级公益事业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等。确权到农户或其他经营主体的扶贫资产，依法维护其财产权利，由其自主管理和运营。

（二）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

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对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口，以及因病因残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动态监测。依托现有数据平台，加强数据比对和信息共享，完善跟踪走访、排查核查、系统录入等基层主动发现机制。健全多部门联动、系统监管、乡村落实的风险预警、研判和处置机制，实现对农村低收入人口风险点的早发现、早帮扶。完善乡村排查、区审核、市级备案、省级抽查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核查和动态调整机制，实行有进有出、动态管理。

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科学认定农村低保对象，提高政策精准性。调整优化针对原建档立卡贫困户的低保“单人户”“低保渐退”等政策。完善低保家庭收入财产认定方法。健全低保标准制定和动态调整机制。鼓励有劳动能力的农村低保对象参与就业，在计算家庭收入时扣减必要的就业成本。完善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落实特

困救助供养未成年人年龄由 16 周岁延长到 18 周岁政策，规范特困人员认定、审批和终止救助全流程管理，及时将符合条件的人口纳入救助供养范围。合理提高救助供养水平和服务质量，加快推进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鼓励有条件的农村特困供养服务机构为农村低收入家庭特别是其中的老年人、残疾人等提供低偿或无偿的集中托养服务。完善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提高救助服务质量。加强社会救助资源统筹，根据对象类型、困难程度等，及时有针对性地给予困难群众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专项救助，做到精准识别、应救尽救。拓展社会救助服务内涵，建立健全“物质+服务”救助方式。对基本生活陷入暂时困难的群众加强临时救助，做到凡困必帮、有难必救。加强基层社会救助能力建设，建立健全乡镇（街道）社会工作站。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社会救助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提供必要的访视、照料服务。

合理确定农村医疗保障待遇水平。坚持基本标准，调整现行健康脱贫综合医疗保障政策，统筹发挥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综合梯次减负功能。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个人缴费资助政策，继续全额资助农村特困人员，落实定额资助低保对象资助标准。在逐步提高大病保障水平基础上，落实好大病保险继续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返贫致贫人口进行倾斜支付政策，比普通参保居民起付线降低 50%，报销比例提高 5 个百分点，取消封顶线。进一步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合理设定年度救助限额，住院和门诊救助共用年度救助限额。科学调整脱贫攻坚期超常规保障措施。

完善养老保障和儿童关爱服务。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代缴政策，按照最低缴费档次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重度残疾人等缴费困难群体代缴全部保费。在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时，对上述困难群体和其他已脱贫人口继续保留现行最低缴费档次。强化区乡两级养老机构对失能、部分失能特困老年人口的兜底保障，盘活利用敬老院、闲置校舍、老年公寓等进行统筹规划改造，支持社会资本经营、开办集中养护机构，加大支持力度，推动医、康、养、护有机融合，鼓励各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提高失能、部分失能特困老年人口供养水平。加大区、乡镇养老机构管理人员专项培训力度，

提升照护水平。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加大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保障力度，落实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和教育保障政策，提高儿童福利机构服务保障水平。提高医疗康复保障水平，加强残疾人托养照护、康复服务。

织密兜牢丧失劳动能力人口基本生活保障底线。建立完善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对脱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以及低收入家庭中的重度残疾人、重病患者，按规定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根据困难类型及时救助，应保尽保、应兜尽兜。

（三）接续推进乡村振兴

作为持续攻坚区，裕安区“十四五”期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任务繁重，重点要根据形势变化，理清工作思路，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作为头等大事，把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最紧迫任务，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脱贫地区乡村振兴。过渡期内，用足用活现有政策，严格落实好“四个不摘”要求，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大力实施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农村生态保护五大提升行动，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做好过渡期内领导体制、工作体系、发展规划、政策举措、考核机制等有效衔接，从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转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十一、促进农民收入大幅度增长

坚持走共同富裕之路，聚焦农民收入短板，因地制宜、精准施策，健全各类生产要素由市场决定报酬的机制，多途径拓宽增收渠道，在高质量发展中扎实推进农民收入大幅度增长，促进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倍差持续缩小。

（一）培育高素质农民队伍

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整合利用各类教育培训资源，健全分层分类、训育结合工作机制，采取课堂教学、实习实训、线上学习、现场观摩、指导服务等形式开展全产业链培训，培养造就一支懂技术、有文化、善经营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学习发展金寨经验，开展以“培养能人、培育产业”为重点的农村产业发展带头人培育，提升一批现有人才，挖掘一批潜在人才，引进一批外来人才，打造引领乡村产业发展的“领头雁”。大力开展农村专业人才认定，重点培养一批乡村企业家、农业经理人、经纪人、乡村工匠、文化能人、非遗传承人等。

（二）实施农民收入跃升计划

实施工资性收入倍增行动。积极开发当地就业岗位，扶持劳动密集型企业发展，加大服务业特别是家庭服务业扶持力度，为农民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鼓励农民通过临时性、非全日制、季节性、弹性工作等灵活多样形式就地就近就业。深入开展区域劳务协作，健全岗位归集发布和劳务对接机制，完善转移就业服务，提高劳务输出的组织化程度，建立农民工服务保障与监测预警平台。深入实施“春潮行动”“技能安徽”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等，加快发展订单、定向、定岗式培训，提升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竞争力。进一步落实农民工与城镇职工平等就业、同工同酬制度。力争到“十四五”末，农民工资性收入实现倍增，在可支配收入中的比重超过 40%，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的支撑作用更加突出。

实施经营性收入壮大行动。推广土地股份合作、土地托管、代耕代

种以及统种统收、统防统治、统销统结等联合经营模式，以服务社会化带动小农户开展专业化经营、标准化生产，共享产业高质量发展红利。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优化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条，带动农民参与全产业链发展，提高农民受益水平。支持农民以土地、资金、劳动、技术、产品为纽带，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与联合，增强参与产业融合发展的能力。大力推广“订单收购+分红”“土地流转+优先雇佣+社会保障”“农民入股+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等紧密型利益联结方式，让农户参与全产业链发展，分享加工、销售环节收益。支持各类新型经营主体开辟新空间，发展乡土特色产业、传统工艺等，培育一批家庭工场、手工作坊、乡村车间，开拓乡村产业经营增收新增长点。

实施财产性收入扩量行动。以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为抓手，落实农民财产权利，推进股份化、市场化和实体化，探索完善收益分配机制。激活农村集体资产权能，建设完善农村产权交易服务平台，促进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和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与流转。支持农民以土地经营权、林地经营权、水域滩涂养殖权等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健全完善财政支农项目资金折股量化到户模式，有效促进财产性收入增长。引导村集体经济组织以自主开发、合资合作、出租入股等方式，因地制宜发展现代农业、乡村旅游、劳务服务、社区养老、物业租赁等，完善集体收益分配制度，引导合理确定收益分配标准，明确收益分配范围和顺序，完善集体经济带动农民财产性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机制。

实施转移性收入提升行动。把增加农民转移性收入作为完善再分配调节机制的重要内容，保持强农惠农政策的稳定性、延续性。建立健全普惠性的农民补贴长效机制，落实以绿色生态为导向的农业补贴制度，完善对农民直接补贴政策，健全生产者补贴制度，确保按时足额把惠农资金发放到农民手中。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建立完善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农村人口，以及低收入家庭中的重度残疾人、重病患者，按规定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根据困难类型及时救助，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完善第三次分配机制，大力发展面向农村的公益慈善事业。

专栏 7 农民收入增长重大工程

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整合利用各类教育培训资源，健全分层分类、训育结合工作机制，采取课堂教学、实习实训、线上学习、现场观摩、指导服务等形式开展全产业链培训，培养造就一支懂技术、有文化、善经营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十四五”期间，培育高素质农民 1500 人次以上。

农民收入跃升计划。实施农村居民工资性收入倍增、财产性收入扩量、经营性收入壮大、转移性收入提升四项行动，因地制宜、精准施策、分类推进，促进农民收入大幅度增长，力争到 2025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4300 元。

十二、健全规划落实机制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统筹财政、金融、就业、产业、投资等政策工具，建立完善规划实施机制，推动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一）加强党的领导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党政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工作要求。建立健全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重大事项、重要问题、重要工作由党组织讨论决定的机制，区委书记要当好“一线总指挥”，要工业农业一起抓，城市农村一起抓，把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落实到各个方面，区直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围绕规划部署的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和行动计划，研究制定一批专项规划、实施意见和工作方案，落实重点任务和相关政策措施，协调解决规划实施涉及的重大问题，加强政策衔接和工作协调，加快形成以农业农村部门为主导、多部门密切配合的规划实施和工作推进机制。各乡镇要树立“一盘棋”思想，对标规划目标任务，确保各项工作高质量落实。

（二）扩大有效投资

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优先保障领域，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加大对补短板重大工程项目的支持力度。扎实开展新增耕地指标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调剂使用，支持购买使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重的地区的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和新增耕地指标，所得收益全部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支持乡村振兴。按规定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按照国家规定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进一步提高农业农村投入比例，到“十四五”末全区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达到50%以上。扩大政府债券用于农业农村规模，统筹安排新增一般债券用于符合条件的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利用专项债券政策加大对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的支持力度。扩大

以工代赈规模，重点支持农村小型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引导农民投工投劳，增加就地就近就业岗位。稳定种粮农民补贴，让种粮有合理收益。执行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

（三）强化“双招双引”

建立农业农村“双招双引”工作专班，组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专家库，形成招商引资、招才引智重大项目库和优势特色产业清单，梳理国内外农业“头部”企业，发布产业招商地图，聚焦长三角、珠三角和京津冀等重点区域，开展专业化、市场化、社会化“双招双引”，对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实行“一企一策”。充分利用各类会展平台，多渠道招商邀商，开展项目对接和产品推介，搭建投资平台。深入实施“四送一服”双千工程，加强招商引资项目跟踪服务，加大推进力度，抓好项目落地、开工建设。强化人才支撑，依托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培养农业生产经营、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乡村公共服务、乡村治理、农业农村科技等农业农村人才，鼓励企业面向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开展招才引智。建立健全专业人才统筹使用管理制度，提高农业农村专业人才服务保障能力。

（四）强化用地保障

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政策体系，明确用地类型和供地方式，实现分类管理。落实农业设施用地政策，满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仓储、加工、农业机械停放等方面的用地合理需求。积极开展乡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通过村庄整治、土地整理等方式节余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发展乡村产业项目。鼓励农业生产和村庄建设等用地复合利用，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探索建设用地规模预留和规划“留白”机制，新编区乡级国土空间规划应安排不少于10%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现代种业发展用地。鼓励和支持农村集体建设用地通过入股、租用等方式直接用于发展乡村产业。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简化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审批审核程序，下放审批权限。推进乡村建设审批“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

（五）健全法治保障

常态化开展法律法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立改废释工作，构建完备的涉农法律规范体系。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改善执法装备条件，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健全机制、提升能力、强化办案，不断深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落实《安徽省农业农村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推进乡村法治文化建设，创新普法形式，壮大普法力量，深入开展农业农村法治宣传教育专项行动，切实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努力营造良好市场环境，为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六）加强考核评估

将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实施成效纳入乡镇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年度绩效考评内容，考核结果作为各级党政干部年度考核、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完成。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以及重大工程、重大政策和重要改革任务，要明确责任主体和进度要求，确保质量和效果。加强乡村统计工作，建立健全客观反映裕安区农业农村现代化进展的指标和统计体系。建立规划实施督促检查机制，引入规划实施第三方评估机制，公正客观开展规划实施的年度评估和中期评估。

